

证券代码：600161

证券简称：天坛生物

公告编号：临 2016-056

##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6年11月1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6 年 11 月 14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亦庄厂区办公楼 6 层会议室（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二路 6 号）

#####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16 年 11 月 13 日

至 2016 年 11 月 14 日

投票时间为：2016 年 11 月 13 日 15:00-2016 年 11 月 14 日 15:00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股东类型 |
|----|------|--------|
|----|------|--------|

|        |                    |          |
|--------|--------------------|----------|
|        |                    | A 股股东    |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1.00   |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应选董事（1）人 |
| 1.01   | 补选杨汇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
| 2.00   |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应选监事（1）人 |
| 2.01   | 补选朱京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于 2016 年 10 月 29 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系统）具体流程详见附件 3。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 股份类别 | 股票代码   | 股票简称 | 股权登记日     |
|------|--------|------|-----------|
| A 股  | 600161 | 天坛生物 | 2016/11/8 |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法:

凡具备上述第四、(一)条所述资格的股东,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原件、股东帐户卡进行登记;受委托代表人凭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进行登记;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股东帐户卡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在非法定代表人出席的情况下,有关人员应凭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出席会议。上述股东可利用以上证件的复印件通过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

(二) 登记日期: 2016年11月9日-10日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博兴二路6号、9号

(四) 邮政编码: 100176

**六、 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慈翔、田博

联系电话: 010-60963010

联系传真: 010-60963011

(二) 会议费用情况: 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0月28日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 3: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具体流程

报备文件: 公司董事会六届十七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天坛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16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 序号   |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 投票数 |
|------|--------------------|-----|
| 1.00 | 《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 ——  |
| 1.01 | 补选杨汇川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     |
| 2.00 |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 ——  |
| 2.01 | 补选朱京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 累积投票议案 |             |     |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4.01   | 例：陈××       |     |
| 4.02   | 例：赵××       |     |
| 4.03   | 例：蒋××       |     |
| .....  | .....       |     |
| 4.06   | 例：宋××       |     |
| 5.00   |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5.01   | 例：张××       |     |
| 5.02   | 例：王××       |     |
| 5.03   | 例：杨××       |     |
| 6.00   |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投票数 |
| 6.01   | 例：李××       |     |
| 6.02   | 例：陈××       |     |
| 6.03   | 例：黄××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 序号   | 议案名称      | 投票票数 |     |     |     |
|------|-----------|------|-----|-----|-----|
|      |           | 方式一  | 方式二 | 方式三 | 方式… |
| 4.00 |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 —   | —   |
| 4.01 | 例：陈××     | 500  | 100 | 100 |     |
| 4.02 | 例：赵××     | 0    | 100 | 50  |     |
| 4.03 | 例：蒋××     | 0    | 100 | 200 |     |
| ……   | ……        | …    | …   | …   |     |
| 4.06 | 例：宋××     | 0    | 100 | 50  |     |

### 附件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络投票具体流程

投资者办理网络投票业务前，需尽可能对相关证券账户提前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开通网络服务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访问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http://www.chinaclear.cn)），点击右上角“注册”，填写姓名/名称、身份证件号码、深市证券账户号码、手机号码等信息，并设置网络用户名及网络服务密码；提交并注册成功后，投资者填注的手机号码收到一个 8 位数字校验号码；

第二步：在证券交易时间通过证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软件、电话委托交易系统等）以买入证券的方式，输入证券代码（369991，简称“中登认证”）、购买价格（密码激活为 1.00 元）、委托数量（短信收到的 8 位校验号码），提交报盘指令；

第三步：网络服务密码当日激活后，投资者可使用注册时填注或设置的证券账户号/网络用户名及密码登录中国结算网络投票系统，并可将与该深市账户同属于同一“一码通”账户下的沪市账户等其他证券账户进行网上关联，开通该“一码通”账户下全部证券账户的网络服务功能。

投资者除可通过上述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外，也可选择至其托管券商营业部提交相关身份证明文件，申请通过统一账户平台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或选择先在中国结算网站注册后再携带相关身份证明文件至网上选定的证券公司营业部等机构办理身份认证开通网络服务功能。仅持有沪市账户的投资者仅可通过上述后两种方式开通网络服务功能。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结算网站（[www.chinaclear.cn](http://www.chinaclear.cn)），点击“投资者服务专区-股东大会网络投票-业务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查询，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